

(上接B276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5-008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类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现金管理的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作为现金管理的受托方，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内及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五）授权期限

自首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期间。

二、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确认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在一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和流动性的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实现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该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财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5-009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无锡新通联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新通联”）

● 本次担保的金额已实际为其实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预计2025年度为无锡新通联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止，公司为无锡新通联提供的担保实际余额为510.31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为反担保：无

● 本议案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额度期限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新通联与浙江新兴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纸业”）、江苏苏文造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文造纸”）、无锡荣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荣成”）、平湖荣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湖荣成”）存在原纸采购业务往来，拟为确保无锡新通联的正常生产经营，无锡新通联2025年度采购原纸业务明细的信用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7,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额度期限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名称：无锡新通联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科技路

法定代表人：顾云峰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6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纸制包装箱、纸制包装箱的加工；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木制品、纸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包装服务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包装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无锡新通联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否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无锡新通联总资产306,379,845.15元；负债总额200,647,839.76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88,089,130.83元）；资产净额105,732,009.85元；营业收入269,095,104.39元；净利润20,491,554.06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预计额度仅为无锡新通联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公司为其在原纸采购业务往来上，向供应商提供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担保类型、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期限和必要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确保子公司日常经营的持续及稳健开展，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被担保人无锡新通联经营情况正常，资信良好，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专项意见

董事会认为，2025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无锡新通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是基于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无锡新通联经营情况正常，资信良好，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上述担保行为不会对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无锡新通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是基于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无锡新通联经营情况正常，资信良好，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上述担保行为不会对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在担保额度期限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有权：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无锡新通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是基于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无锡新通联经营情况正常，资信良好，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上述担保行为不会对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6323.69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9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5-008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5-014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订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类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现金管理的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作为现金管理的受托方，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内及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五）授权期限

自首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期间。

二、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确认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在一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和流动性的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实现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该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选择的现金管理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财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5-008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5-014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订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